

涵萩政〔2022〕108号

萩芦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萩芦镇2022年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委会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农业部、省、市及区相关部门关于秋季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重要部署，加强高致病性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防控的紧迫感和责任感，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，经研究，现将《萩芦镇2022年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立即组织实施。

涵江区萩芦镇人民政府

2022年9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萩芦镇 2022 年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农业部、省、市及区相关部门关于秋季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重要部署，加强高致病性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防控的紧迫感和责任感，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，现立足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坚持“加强领导、密切配合，依靠科学、依法防治、群防群控、果断处置”的方针，落实责任，实现高致病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三种重大动物疫病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 100%，畜禽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 90%以上，高致病性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免疫效果必须达 80%以上，确保我镇重大动物疫情平静和动物产品质量安全。

二、进度要求

2022 年 9 月 12 日——9 月 25 日 进行高致病性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集中强制免疫。

2022 年 10 月 10 日——10 月 15 日 镇防控小组对秋防工作进行阶段性抽查、自查，并补缺补漏。

2022 年 10 月 16 日——10 月 23 日 进行高致病性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二免工作。

2022 年 10 月 24 日——11 月 15 日 采集已免疫畜禽血清样本，送区动物疫病防控中心进行免疫效果集中监测；对新补栏畜禽进行集中补免工作；迎接省和农业部的秋防工作检查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村委会要充分认识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重要性，召开专题会议，进行动员部署；加强宣传，提高群众防控意识；采取有力措施，全力推进。将任务责任落实到人，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不折不扣地落实各项任务，全力推进我镇各项防控工作有序的进行。

（二）落实经费保障。镇畜牧兽医站做好防疫经费预算，镇财务部门将所需专项经费及时拨付，保障各项防控工作顺利进行。

（三）强化技术指导。镇兽医站派出专人负责畜禽强制免疫技术指导工作（负责人员：林建浩，联系电话：13860205685）。及时召集防疫员做好定期培训工作，及时跟踪指导免疫进展情况，及时处理在免疫工作中出现的问题，负责疫苗发放工作，所有强制免疫用疫苗必须到镇兽医站领用，做好防疫技术保障。

（四）落实防控责任。各村工作队、各村委会、各村级动物防疫员应高度重视，负起责任，密切配合畜牧兽医站开展好本次免疫工作，因逃避免疫或免疫不到位而引起疫情的，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萩芦镇 2022 年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计划安排表

时 间	主 要 工 作 内 容	主 要 工 作 目 标	主 要 工 作 责 任
9 月 12 日前	1、部署秋防具体工作，制定下发免疫实施方案。 2、镇政府安排落实防控经费。 3、做好秋防技术培训、宣传发动等准备工作。	做到组织部署到位、宣传发动到位、技术培训到位、实施方案及防控经费到位。	1、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对秋防工作负总责，主要领导是第一责任人，分管领导是直接责任人，层层建立防控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，并按照“政府保免疫密度、业务部门保免疫质量”的要求，组织落实秋防工作措施并开展督查。 2、兽医站负责制定免疫计划，对免疫技术进行培训、指导，同时做好采样送检等，确保免疫质量。 3、财政所负责防控专项经费的及时足额到位。 4、乡镇人民政府组织防疫人员逐村、逐户、逐畜（禽）进行强制免疫，并落实防疫队人员误工等工资补贴。
9 月 12 日— 10 月 23 日	1、对散养家禽高致病性禽流感、牛羊口蹄疫、羊小反刍兽疫开展集中强制免疫，首免 21 天后要开展二次强化免疫。 2、开展集中消毒灭源工作。	1、实现规模养殖场和散养畜禽高致病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三种重大动物疫病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 100%，畜禽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 90% 以上，同时佩戴畜禽标识，规范建立免疫档案，《动物免疫证》全面入户，镇、村均有免疫记录簿。 2、消毒灭源工作要全面，确保不留死角，不留隐患。 3、规范动物产地检疫和屠宰检疫，做到“三必查”、“三必检”及“四不准一处理”。	
10 月 23 日— 10 月 30 日	1、秋防工作自查，并补缺补漏。 2、迎接市和区指挥部对秋防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并通报。	督促各村全面落实各项防控措施，确保三种重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均达 100%。	
11 月 01 日— 11 月 15 日	1、免疫效果集中监测。 2、新补栏畜禽补免工作。 3、迎接省和农业部的秋防检查。	1、高致病性禽流感、牲畜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免疫效果必须达 80% 以上。 2、免疫不合格的，及时组织补免。 3、新补栏畜禽的补免率要达到 100%。	
11 月 15 日后	三种重大动物疫病集中补免工作	对新补栏畜禽全面补免，确保应免尽免，不留空档。	